

承诺函

(适用于特殊单位)

为规范证券账户的使用，加强证券账户开立和使用环节实名制的落实，根据有关法规的规定，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一、所提供的开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此次申请指定交易的证券账户，在贵司进行指定交易操作前已将持仓全部清理完毕，无非期权标的持仓。

三、此次申请指定的证券账户仅用于参与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许可的投资范围，资金投向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四、委托人所委托资产来源合法，符合有关规定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对于金融监督管理机构要求相关产品履行备案手续费的情况，已按相关要求履行备案手续。

五、不利于该证券账户从事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所禁止的行为，因不当使用该证券账户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产品管理人及托管人承担。

公司公章

年 月 日